

云南省教育厅

云教函〔2018〕256号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 赴任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州、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实施《孔子学院发展规划（2012—2020年）》，为做好2019年下半年及部分上半年赴任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岗位信息

优先面向孔子学院中方合作院校招募2019年下半年赴孔子学院（课堂）志愿者（详见附件1），面向全国各类学校招募2019年下半年普通项目志愿者（详见附件2）。补充招募2019年上半年赴任志愿者（详见附件3）。

二、报名事项

（一）报名时间

1. 2019年上半年赴任的志愿者岗位报名时间为2018年12月17日—2019年1月3日；

2. 2019年7—9月赴任及部分签证周期较长的志愿者岗位报

名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2 日—3 月 5 日；

3. 2019 年下半年赴任的其他志愿者岗位报名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22 日—3 月 25 日。

（二）报名对象

2019 年本科及以上应届毕业生，在读研究生，在职教师，回国志愿者。掌握赴任国语言、专业为汉语国际教育、具有教学经验、有《国际汉语教师证书》考试成绩者和品学兼优的学生干部优先。

（三）报名条件

1. 具备良好的政治和业务素质，热爱祖国，志愿从事汉语国际教育，具有奉献精神，有较强的组织纪律性和团队协作精神，品行端正，无犯罪记录；

2. 身体健康，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适应能力；

3. 掌握汉语、中华文化、当代中国国情和教学理论基本知识，具备熟练的外语沟通能力和较好的跨文化交际能力、汉语教学能力，具有中华才艺特长；

4. 普通话达到二级甲等水平。赴亚非拉志愿者英语达到大学英语四级 425 分或相当水平，赴欧美志愿者英语达到大学英语六级 425 分或相当水平，或者熟练掌握赴任国语言；

5. 年龄在 22—50 周岁之间；

6. 除满足以上基本条件之外，还需满足国别项目的具体要求，详见岗位信息表。孔子学院（课堂）岗位原则上由中方合作

院校按照 1:3 比例推荐候选人。

（四）推荐及报名程序

1. 报名者登录《汉语教师志愿者项目在线管理平台》vct.hanban.org，注册新用户，填写基本信息；

2. 选择岗位，报名者在线填写中、英文《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和《汉语教师志愿者综合情况审核表》（以下简称《审核表》）并在线提交；

3. 在线生成 PDF 版中、英文《申请表》，打印经本人签字后，在线上传提交；

4. 将签字版中英文《申请表》《审核表》和学历学位（大学四年级在读学生出具在读证明）、普通话、外语证书等材料复印件提交所在学校审核；

5. 学校严格做好报名者的政治审查和政治把关工作，在《审核表》上对候选人的政治表现做出评价评语，请严格审核报名者资质，特别是报名者提供的证件、学历学位证书、普通话等级证书、外语水平证书复印件的真伪，及与在线系统的一致性。须由分管校级领导为符合条件报名者的《审核表》签字，并在所附的证书复印件上加盖学校公章（不得盖骑缝章），由学校完成在线“审核”推荐操作；

6. 各申报学校将审查合格的报名者纸质材料一式 2 份统一报送至云南教育对外交流中心。

三、选拔考试

经国家汉办审核通过的报名者将确定为志愿者候选人。候选人须参加国家汉办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主要考察其专业知识、教学技能、跨文化交际能力、外语沟通能力和心理素质等。国家汉办将根据项目要求分期分批组织选拔考试。

2019年上半年赴任的志愿者岗位候选人选拔考试预计于2019年1月17—18日进行。2019年7—9月赴任及部分签证周期较长的志愿者岗位候选人选拔考试预计于2019年3月23—24日进行，2019年下半年赴任的其他志愿者岗位候选人选拔考试预计于2019年4月13—14日进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培训

国家汉办将根据岗位需求和选拔考试成绩确定参加储备培训人员名单。储备培训将根据项目要求分期分批进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五、录取

国家汉办根据最终确认的岗位需求数量、选拔考试及培训综合考核成绩确定录取名单。

六、派出

志愿者派出时间根据各岗位具体要求确定，任期通常为一年。考核合格者可申请延期，最多不超过三年。派出前由所在学校与志愿者签署《汉语教师志愿者出国任教协议书》。

七、待遇

志愿者的生活津贴、住宿、保险、国际旅费等待遇按照国家

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赴国外担任汉语教师志愿者服务期满相关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2〕3号）精神，志愿者在保留应届毕业生待遇、保留硕士研究生入学资格和学籍、报考硕士研究生初试加分、申请国家公派留学项目优先录取、申请国家公派出国教师和孔子学院专职教师优先录用等方面享受优惠政策。

八、管理措施

参加培训并最终被录取的志愿者不得擅自退出项目。否则须补缴培训费用，并永久取消其申请志愿者资格。

九、其他事项

（一）申报2019年上半年赴任的志愿者岗位的，于2019年1月3日（星期四）11:00前，申报2019年7—9月赴任及部分签证周期较长的志愿者岗位的，于2019年3月5日（星期二）11:00前，申报2019年下半年赴任的其他志愿者岗位的，于2019年3月25日（星期一）11:00前将分别报名材料报送至云南教育对外交流中心一楼大厅3号窗口。

（二）为杜绝弄虚作假现象，请以学校为单位报名，省教育厅不接受个人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三）省教育厅将严格审核在线和纸质资料信息，将审查合格的材料报国家汉办。

国家汉办志愿者工作处

联系人：聂廷杰、周卉

联系电话：010-58595971

传 真：010-58595857

云南省教育厅

联系人：杜四梅、曹旻、王涛

联系电话：0871-65151789、65147212

传 真：0871-65141355

电子邮箱：ynzhiyuanzhe@163.com

- 附件：1. 2019 年上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岗位补招信息表
2. 2019 年下半年赴孔子学院（课堂）志愿者岗位信息表
3. 2019 年下半年普通志愿者岗位信息表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8年12月29日印发
